**陕西开放大学采购合同**

|  |
| --- |
|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

2025年 月 日

（本格式条款供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双方签订合同参考，最终以采购人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采购人）：陕西开放大学

乙方（中标人）：

2025年教职工中秋节福利采购项目在由陕西中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陕西开放大学(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以下简称“乙方”）为的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

（二）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税金、配送、邮寄快递费等其它所有费用。

（三）中秋节福利拟采购粮油、副食品、月饼、等货物，费用预算：人均600元标准，700名教职工（人数暂定，依据采购人最终提供人数为准，进行据实结算）。采购人依据单价进行据实结算，本次投标人所报单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二、产品清单**（附后）

**三、款项结算**

（一）结算价格=实际采购教职工人数×单价（己含税）

（教职工人数暂定，依据采购人最终提供人数进行据实结算，投标人所报单价不进行调整，具体要求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付款条件说明： 双方签订合同并将提货券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经确定的实际采购人数后对应的货款总额的90％的增值税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00%。

中标人做好核销记录工作，有效期期满后且所有提货券己全部核销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经确定的实际采购人数后对应的货款总额的10％的增值税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接到发货通知后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2.甲方在收到货物通知后，应按招标文件的需求进行核实，如发现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短缺，及时提出，甲方在收到货后，组织人员按提供的技术参数指标进行验收，验收期为30天，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验收合格。甲方必须按交货时间交付乙方安装现场，并现场配合。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产品运输与配送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完工。

2.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需求产品，运输及配送全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负责。

3.在作业现场搬运过程中，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负责人员进行配合，最终完成产品的运输、配送、搬运、邮寄等工作。

4.乙方依据甲方要求，将提货券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确认；

**五、实施要求：**

（一）提货人可以持提货券在西安市三环内选择对应门店自提以上7项货品，也可持提货券要求供应商将以上7项货品免费邮寄到家，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报价中，所有报价均为含税价格；

（二）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将提货券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提供可提货门店名单及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

（三）提货券有效期3个月，具体日期以双方最终确定日期为准；

（四）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采购单位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五）产品变更

中标后，所有产品的数量需要变更、调整时，以采购人实际采购人数为准，采购人依据单价进行据实结算，本次投标人所报单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予调整。

备注：乙方应严格按采购计划（含品牌、品种、质量、规格、数量等）供应。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变更供应商品的品牌、品种、质量、规格等，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六、运输、配送**

（一）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确保采购货物安全、完整到达甲方指定地点。运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所有采购货物在运输、搬运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三）产品配送或邮寄要求

（1）乙方依据甲方要求，将提货券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确认；

（2）提货方式：现场提货、提货券、邮寄提货（不另行支付邮寄费用）等方式；

乙方需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货物的配送或邮寄费用包含在总价/单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邮寄费等。

（3）所有货物在配送或邮寄过程中造成采购单位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

**七、质量保证**

（一）采购需求：投标人提供产品必须为检验合格产品并且从交货时间算起至产品提货后质保结束。

（二）规格要求：投标人须严格执行厂家包装规格；不得私自进行规格变更或重新包装。

（三）质量要求：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相应产品等级执行标准。

**八、配送方案及售后服务**

（一）乙方须按照服务要求严格执行服务方案，并按照投标文件所提供的配送方案、发放方案、调换货方案进行严格执行。

（二）技术资料

（a）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商品的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

（b）其它必须商品的技术资料。

（三）投标人在投标时，应编制切实可行的“慰问品发放送达方案”，方案中应明确方便职工的具体措施。

（四）投标时应承诺（承诺书形式）；如果在慰问品发放中、发放后，发现产品，有质量、重量、包装等问题，应负责无条件置换为合格的商品；

（五）提供的商品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全面满足招标内容的要求，标书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以招标方的补充要求为准。

（六）如发现产品存在质量、质量等级、重量、包装、卫生等问题，供货单位亦应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需方有权要求退货。

**九、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1.产品合格证；

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3.进口产品商检证明和报关单（若有）；

4.换货记录；

5.其它资料等。

（二）服务承诺：以招标文件、澄清表、合同和随产品的相关文件为准，但至少应包括：

1.乙方对其所售产品负责供应,如有质量问题免费退换货等服务。

2.服务响应时限：7\*24小时服务。

3.派专人对所供产品提供售后服务，并定期对所供产品进行巡检，做好巡检记录。

4.在产品运输过程中，应注意质量、卫生，运输人员出现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工期每超过一天，扣除乙方合同总价款的0.2%，迟交产品超过30天，甲方有权拒收产品。

（三）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产品，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投标人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四）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尽快通知对方，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双方责任免除。

**十一、产品验收**

包括确认商品的准确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质量、重量质量参数进行逐项检查。

（一）所检商品的指标，性能参数、质量等级、重量等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商品验收不合格，供货方应免费更换或退货。

（二）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故意或随意夸大商品质量、等级与技术性能，需方除要求退货外，需方有权要求投标人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三）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招标（采购）文件； 中标（成交）人的投标文件； 货物清单；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包含《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生产许可证》、《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四）所供应的所有货品不得有腐烂、变质、过期等现象。严禁含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如所供物资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乙方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产品；由于食品检验部门抽检出现产品不合格的，乙方必须付经济和法律责任；如因食品质量问题引起食品安全方面的问题，乙方负全责。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三）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五）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被授权代表： | 被授权代表：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日期： | 日期： |